

证券代码：688288

证券简称：鸿泉物联

公告编号：2020-040

杭州鸿泉物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鸿泉物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3日在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园八路6号水秀大厦A座5楼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公司于2020年10月12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丽莎女士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〈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；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；在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，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公司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》与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4.8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8,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，有利

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使用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.8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8,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公司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1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鸿泉物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年10月24日